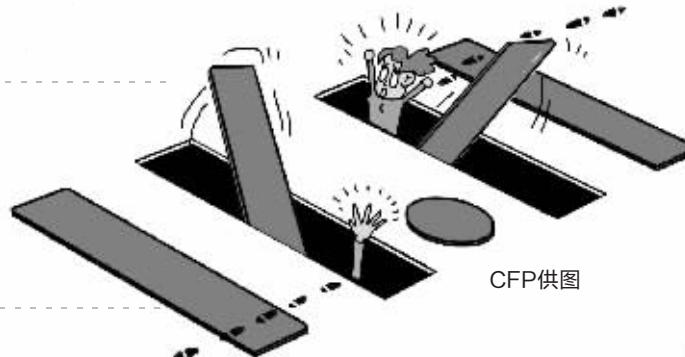


购物狂欢节在即,南京警方发布防骗秘笈

“剁手党”小心了,骗子也拼双十一 抽奖免单、账户冻结,都可能是陷阱

一款坚果卖出14万罐、一款鲜牛奶100万盒备货售罄……“双11”进入倒计时,大数据显示,一些品牌商品的预售量已超过去年“双11”期间。抢购热潮来袭的同时,一些不法分子也蠢蠢欲动。昨天,南京鼓楼警方、秦淮警方根据真实案例,提醒消费者“血拼”的同时,要防范网络诈骗。

通讯员 秦公轩 顾文 现代快报记者 陶维洲 顾元森



CFP供图

案例 1

为了掀起“双11”活动热潮,一些网络商家每天定时推出一些“点赞”“分享朋友圈即可抽奖”等预热活动。家住南京鼓楼区中山北路的吴先生11月7日在参加某网站“双11”狂欢季前奏抽奖活动中,幸运地抽中了一等奖,奖品为最新款苹

警方
提醒

参加抽奖预热活动,被骗走近万元

果笔记本电脑一年的免费试用。很快又在手机上收到了一条中奖信息。吴先生激动不已,立即与信息上提供的兑奖电话联系。对方称虽然是免费试用一年,但是需要缴纳9280元的保证金,一年后吴先生若是想购买此机,可以6折价格购买,

多余的保证金会退还。

当晚,吴先生便拿出自己刚发的工资给店家打款9280元,随后还打电话给对方确认,可店家却一直称没收到钱,并让吴先生再打几百块钱试试账户是否正常。被中奖冲昏头脑的吴先生二话没说再次转账

500元,但对方还是说没有收到。可吴先生的转账记录却发到了手机上。很快,店家来电说,吴先生的账户因信用问题被银行查封,需要提供密码才能解除查封,这时吴先生恍然大悟自己遇到了骗子,赶紧报警。

为了掀起购物狂潮,各大网站纷纷推出“抽奖”“免单”等噱头吸引大众目光,有些活动也确实是真实的,但中大奖的几率其实很小。大家在成为“幸运儿”之后,一定要详细了解活动规则,轻易汇款、转账。遇到“账户异常”“缴纳保证金”等情况时一定要长个心眼,当心受骗。

案例 2

11月2日,南京市民小琴来到南京市公安局秦淮分局洪武路派出所报警,称自己在网上被一卖家骗了8700元。

几天前,小琴在一家网店买了一件衣服。11月2日下午,她突然接到一自称卖家的电话,称其购买的衣服账

警方
提醒

网购开通“亲密付”,8700元被划走

单属于无效账单,现在要将钱退给她。由于技术故障,钱无法直接退到小琴的支付宝上,卖家要求小琴将支付宝与卖家的支付宝绑定,并让小琴给卖家开通“亲密付”功能。

尽管从来没有用过“亲密付”,但小琴还是稀里糊涂按照对方指示,操作开通了“亲密付”。

根据对方的要求,小琴又将卖家加入自己的“亲密付”名单,并给了他10000元的消费额度。

没想到,刚刚开通亲密付功能,小琴支付宝里的8700元就被人划走了。

小琴这才意识到自己可能被骗,立马报警。

无独有偶,南京市市民李某接到一网络卖家的电话,称其在网上买衣服有49元被冻结,需李某的支付宝绑定一个“亲密付”账号,才能把钱退回去。李某按照对方指示操作后,发现银行卡里的2980元没了。

案例 3

快递包裹堆满地,有人顺手牵羊

11月4日,南京秦淮警方接到大行宫附近某快递公司报警,称公司丢了几个快递,怀疑是外来人员作案。民警赶到快递公司后,发现由于“双11”在即,各大电商的促销活动让快递

警方
提醒

公司积压了大量待发的订单。由于快递公司的空间不大,所以很多快递包裹都放在了地上。

快递公司负责人马某告诉民警,当天上午11点左右,他们公司的快递员小刘发现自己整理的快递堆里少了几个包裹,由于马上就要派件,所以他非常着急。四下寻找无

果后,小刘便将事情向马某反映。

马某带民警查看了单位的监控,他指着屏幕表示,早上有个人来取快递单,走的时候好像顺走了快递。民警仔细观看监控后发现,虽然没有直接拍摄到拿走快递的一幕,但是男子走的时候,衣服里鼓鼓的。

经过摸排走访,当天下午警方

便找到了嫌疑人张某。面对民警,张某交代了自己的作案经过。目前,张某因涉嫌盗窃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,此案正在进一步处理之中。

本案中快递员小刘的事并不是个案,近期秦淮区发生类似案件两起、“双11”期间,提高对快递包裹的保护是各大快递公司最需要关注的地方。快递公司除了安装监控,还可以让公司保安定时巡逻,加强对快递的保护。

案例 4

微店小老板被上级经销商骗了

南京鼓楼区某高校大四学生小张一直想做数码生意,可是竞争激烈、手头也没什么钱,一天无意中发现“微店”这个“新玩意”,自己只需要转发

警方
提醒

别人淘宝店的产品,完成一单交易后便可获得相应的佣金,既不需要很大投入,又可以开店当老板,小张非常心动,很快就开起了一家“微店”。

店铺开张后,小张浏览了多家店铺,决定跟着一个名为“大学生xxx数码”的店铺做分销,而且乘着“双11”的东风,一连做了三笔手机配件生意,网页显示每笔生意可获

得30元佣金。可小张在与店铺老板谈佣金时,老板称小张开的是分店,必须支付一定货款作为保证金,相当于事先进货。小张抱着对未来事业的憧憬,一下子购入3500元货物,并立即转账给了“大老板”,但是仅过了一天后,他就发现自己微店上货架的物品全部下架了,“大老板”也一直不在线,而自己竟然也没

有留一个老板的电话。无奈之下只得求助鼓楼警方。

(文中人物均为化名)

“微店”注册门槛低,获利较快,不法分子们也正是抓住年轻人急于创业的心理进行诈骗。提醒大家开店前要充分考虑到风险。尤其从事分销的“小老板”们,一定要保持与一级经销商的联系,事先充分考察其资质、信用度等,不可盲目汇款或泄露个人信息。

**省工商
提醒消费者**
预付定金的商品
谨慎下单

**快报讯(通讯员 谈
玮 记者 赵书伶)**昨天,
针对“双11”电商促销期
间可能出现的网购商品
质量、物流配送、售后服务、
消费纠纷等问题,江苏省工商
局发布了消费提醒,告诉消费者,
购物时一定要保留消费凭证。

省工商局提醒,在面对
商家五花八门的促销宣传
时,大家不要盲目跟风,一定
要理性消费。

另外,“双11”期间快件物
流方面压力会很大,最好不要
购买保质期较短或急需的商
品。“做好收货延迟的心理准备,
购物后要特别留意交易系统自
动打款的时间。”省工商局工作人
员提醒,在网购时,要尽量选择正
规、有资质的大型电商平台,同时
还要看清定金、订金的区别,对于
预付定金的商品,要谨慎下单。
购买商品后,应对交易记录、商品图
片、交易时间、订单编号、发票、聊天
记录、格式条款、宣传页面等相关证
据妥善留存,以便出现消费争议后,
能够提交充足的证据,及时有效维护
自身合法权益。

如果产生纠纷,可直接拨打网站
经营者所在地的12315投诉电话。